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7月20日

發稿單位：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聯絡人：戎 婕調部辦事檢察官

黃柏翔調部辦事檢察官

聯絡電話：02-21910189#7202、7203 編號：085

穿越地平線的良善之道

跨國合作完成移交，助受刑人踏上返鄉之路

跨國受刑人移交為本部多年來重點推展之國際合作業務，目的係為便利受刑人家屬就近探視，並有助受刑人將來重返社會，此為人道主義之具體實踐，亦為全球法治國家所共享之價值。近年來，本部在與國內、外各機關合作無間之團隊努力下，截至今日，我國已遣送7名德籍受刑人、2名英籍受刑人、1名丹麥籍受刑人與1名波蘭籍受刑人分別返回其原國籍之母國繼續服刑，另接返2名我國籍受刑人自史瓦帝尼王國返臺服刑，移交成果豐碩。

縱使面對COVID-19疫情在全球肆虐，所有同仁仍堅守崗位，並在本部蔡部長清祥帶領下，經由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堅實的工作團隊長時間之努力，以跨國合作為基礎，突破疫情困境，跨越國界藩籬，於今（111）年上半年順利完成3名受刑人移交，其中2名係自史瓦帝尼王國接收我國籍受刑人返臺服

刑、1名係遣送英國籍受刑人返回英國服刑，為我國與世界各國司法合作再添成功案例。

其中接返臺籍受刑人回國服刑，本部係於107年間收受兩名在史瓦帝尼王國受刑之臺籍人士欲返臺服刑之聲請，遂逐步展開接返計畫，先於108年2月27日與史國締結臺史受刑人移交協定，奠定接返執行之法律基礎，繼而先後召開兩次由政府官員、律師及學者所組成之專家、學者審議小組會議，並與外交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及本部調查局，進行多次執行前沙盤推演。執行期間雖歷經疫情爆發，全球交通停擺及行政運作受阻等重重考驗，本部仍一一克服，持續推進人犯接返作業。終至今年3月11日，由6名調查局調查官遠赴史國執行任務，並於同年3月17日將2名臺籍受刑人順利接返回臺，移入我國監所繼續服刑。該2名受刑人目前已能適應獄中作息，並參加監獄作業，習得從事手工業製作之技能，家屬亦得以經常前往探望，渠等對於得以回國服刑均表示「能回臺灣就是好」，深表真心悔過而安心服刑。

另在執行外籍受刑人移交母國服刑方面，1名英國籍受刑人於109年10月間透過英國在台辦事處向本部提出申請，經審議小組於110年8月4日開會決議同意遣送，並於今年6月24日上午順利將該受刑人移交予英國警官帶返英國入監執行。而當初

為使遣送順利，本部組成跨國、跨部會之工作團隊並召開工作會議，團隊成員包含外交部、內政部移民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本部矯正署臺北監獄、本部調查局國際事務處、桃園市調查處機場調查站、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等，並邀請英國在台辦事處、英國皇家監獄及假釋署派員加入，共同針對遣送之所有環節逐一討論並擬定計畫，終能在兼顧臺英雙方防疫政策及參與人員健康維護及安全確保之前提下圓滿完成人犯移交。

不論是協助外籍受刑人返回家鄉，或是接收我國人民回臺服刑，一樣路途遙遙，過程中要付出許多人力、心力及時間，唯一目標就是要面面俱到，不能有絲毫差錯。因此，本部在蔡部長積極拓展司法外交之堅持下，秉持法治精神與人道主義，持續不懈地與他國合作，逐步開拓出一條跨越國界的返鄉之路，不僅免除親人千里相隔之苦，更使受刑人得以安心服刑及順利復歸社會。未來本部仍將持續努力，透過更多成功的國際合作，讓穿越地平線的良善之道，無限延伸下去，幫助更多跨國受刑人踏上返鄉之路！